**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审查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示表**

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审查以下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现公告有关环评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2025年10月17日—2025年10月23日。环评文件查询方式http://www.cqfd.gov.cn/bm/sthjj/。反馈意见受理方式为电子邮箱：fdhbjjgk@163.com，传真：023-70708728，通讯地址：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321号，邮编：408200。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可自公示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 相关部门意见 | 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
| 1 | 丰都回山坪扩建分散式风电项目（重新报批） | 重庆市丰都县-武平镇、太平坝乡 | 国能重庆市丰都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 拟安装5台6.25MW的WTG3型风力发电机组，配套建设5台箱式变电站，总装机容量为31.25MW。对一期110kV升压站进行主变增容改造，新建1回35kV集电线路接入一期升压站。 | 施工期环境影响   1. 生态环境影响：项目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工程占地对植被的破坏，施工活动引起的生境破坏、水土流失以及对动物的惊扰等。项目通过采取严禁超界施工、缩短挖填土石方的堆置时间、设临时挡土墙和排水沟、施工结束后要及时复植等一系列措施可有效减小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2. 地表水环境影响：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等，通过采取施工期生产废水收集，沉淀隔油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处置后用于农用；严格控制施工活动范围，设置截排水沟，施工期废水、固废等未排入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 3. 声环境影响：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采用先进施工机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对声环境的影响。 4. 大气环境影响：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施工扬尘、汽车尾气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通过采取定时进行洒水降尘；渣土运输车辆密闭或加盖篷布；选用尾气排放合格的机械设备和车辆并加强维护；砂石料堆场设置围墙、防风抑尘网和防雨顶棚等措施可有效降低项目施工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 5. 固体废物：项目产的弃渣运输至弃渣场堆放，同时做好相应的分层压实、拦挡等水土保持措施；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定期清运，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   1. 生态环境影响：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风机转动对周边动物的影响，通过采取在风机的叶片、塔架的护套上涂上能吸引鸟类注意力的反射紫外线涂层和颜色醒目的警戒色，加强对风机平台和道路边坡绿化植被生长初期管护工作，确保其成活率等措施可有效控制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 2. 地表水环境影响：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 3. 声环境影响：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主要为风力发电机组的运行噪声以及升压站运行噪声。通过采取减震、隔声，优选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其对声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项目废含油棉纱手套、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贮存点，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变压器油滤渣、废变压器油产生后直接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5. 电磁环境影响：项目对升压站的电气设备进行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选用具有抗干扰能力的设备，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采取上述措施后对电磁环境影响可接受。 |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 | 无 |